

证券代码：603992

证券简称：松霖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4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4月10日在厦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于2020年3月30日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丽英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人选的议案》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将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将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另1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经公司控股股东松霖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及公司监事会推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拟提名肖明先生、杨玲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人选。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尚需经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并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李丽英组成新一届监事会，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监事会之前，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指

定媒体的《松霖科技：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相关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责，充分发挥监督作用，对公司重大决策和决议的形成、表决程序进行严格审查，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情况、股东大会召开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保障了公司全体股东、员工和公司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司经营正常并保持了较好的发展态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事项；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对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松霖科技：2019年年度报告》及《松霖科技：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6）。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本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股利人民币1.76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进行送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在充分考虑公司后续发展及资金需求等因素情况下制定的，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和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回报规划》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松霖科技：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优势资源为公司生产经营服务，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规定，该等日常关联交易在各方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交易价格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松霖科技：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七）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公司《松霖科技：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公司《松霖科技：关于续聘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董监高薪酬考核的议案》

监事不在公司领取监事津贴，若监事同时在公司担任工作职务，其领取的薪酬为岗位薪酬，由公司管理层对其进行岗位考核，不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人民币对外汇期权组合业务的议案》

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人民币对外汇期权组合业务（含前次已授权未到期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等外汇交易业务余额），有利于锁定汇率风险，降低公司远期外汇的汇兑损失。申请授权额度与公司年度实际外贸业务量相当，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套期保值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不存在重大风险，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公司《松霖科技：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套期保值业务、人民币外汇掉期业务、人民币对外汇期权组合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2020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0年度，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拟向包括但不限于招商银行厦门分行、兴业银行厦门分行、建设银行厦门分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累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3亿元（含）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为自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6月30日止（授信银行、授信额度及期限将以最终银行实际审批为准），该综合授信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总额不超过2亿元（含）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授权有效期间为自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6月30日止，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具体办理担保时与相关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或协议为准。

该议案涉及的担保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松霖科技：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2020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投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鉴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投融资管理制度》实施修订。本次修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投融资管理制度变更不会对公司经营管理、决策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松霖科技：关于修订〈公司投融资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

的通知》（财会〔2017〕22号）的规定进行相应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松霖科技：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实施修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变更不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决策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松霖科技：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00,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理财产品。期限自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上述额度为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上限额，授权期限内资金可在不超过该额度循环投资、滚动使用。

本次公司将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不影响日常经营需求，也不存在变相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已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松霖科技：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

特此公告。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14日